



武汉大学文学院
School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Literature, Wuhan University

全文搜索

首页 学院概况 学科师资 人才培养 学生工作 学术交流 党群工作 校友之家 信息公开

首页

通知公告

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学院
新闻

通知
公告

学生
园地

文学院关于推荐第29届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人选的情况公示

分享到： 

按照《关于启动武汉大学第29届研究生支教团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志愿者招募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经过学生自主报名、学院资格审查，我院拟向学校推荐5名志愿者，具体情况如下：

文芙蓉，女，2023级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该生

符合学校学院本年度推免条件，综合测评成绩达到本院普通类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底线要求，学习成绩GPA排名位列本院专业前50%，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生成果及其他学术不良记录，重修后无课程不及格情况，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情况。曾任武汉大学文学院分团委促进中心科创部负责人。曾获国家励志奖学金、武汉大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武汉大学文学院“学生工作先进个人”“优秀共青团员”“社团活动先进个人”等荣誉。符合推荐条件。

李梦娴，女，2023级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该生符合学校学院本年度推免条件，综合测评成绩达到本院普通类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底线要求，学习成绩GPA排名位列本院专业前50%，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生成果及其他学术不良记录，重修后无课程不及格情况，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情况。曾任武汉大学文学院学生会文艺部负责人、流风舞社（社团组织）策划宣传部负责人。曾获得第十九届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中南地区赛二等奖、武汉大学文学院“优秀学生干部”“学生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符合推荐条件。

陈思洁，女，2023级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该生符合学校学院本年度推免条件，综合测评成绩达到本院普通类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底线要求，学习成绩GPA排名位列本院专业前50%，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生成果及其他学术不良记录，重修后无课程不及格情况，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情况。曾任文学院

2023级汉四班学习委员。曾获武汉大学文学院“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学生干部”“社团活动先进个人”等荣誉。符合推荐条件。

罗晨韞，女，2023级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该生符合学校学院本年度推免条件，综合测评成绩达到本院普通类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底线要求，学习成绩GPA排名位列本院专业前50%，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生成果及其他学术不良记录，重修后无课程不及格情况，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情况。曾任武汉大学学生会综合事务部人力资源管理工作职能组委员、武汉大学文学院分团委文化中心主任，现任文学院2023级汉三班学习委员等。曾获武汉大学优秀学生奖学金、武汉大学“优秀共青团员”、武汉大学文学院“社会活动积极分子”“社团活动先进个人”、第十九届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中南地区赛三等奖等荣誉。符合推荐条件。

韩雯佳，女，2023级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该生符合学校学院本年度推免条件，综合测评成绩达到本院普通类推免生综合测评成绩底线要求，学习成绩GPA排名位列本院专业前50%，无考试作弊、剽窃他人学生成果及其他学术不良记录，重修后无课程不及格情况，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情况。曾任武汉大学文学院分团委心理健康协会负责人，现任武汉大学文学院本科生第四党支部纪检委员兼宣传委员。曾获武汉大学文学院“优秀学生干部”“学生工作先进个人”“社团活动先进个人”等荣誉。符合推荐条件。

现就拟推荐人选进行公示，公示期为9月4日至6日。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向学院研究生支教团推免工作组反映，反映情况须客观真实。

联系人：丁老师

办公地点：振华楼文学院213本科生工作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68754310

电子邮箱：arwenitx@126.com

武汉大学文学院

2026年9月4日

上一...



返回列表

下一...